

# 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工作部

---

## 关于举办 2018 年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 “闪亮校园，毕业之星”十大人物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十九大精神，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我校研究生先进事迹，发挥榜样示范作用，营造良好校风，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高水平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我校将举行北京中医药大学第九届“闪亮校园，毕业之星”十大人物评选活动，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活动时间

2018 年 4 月至 6 月。

### 二、参评对象

注册在校的全日制硕士、博士应届毕业生（不含七年制）。

### 三、评选条件

1. 掌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

向，牢固树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 品德高尚，知行合一，诚实守信，有良好的学术道德和人文关怀精神；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

3. 勤奋刻苦，勇于创新，敢于超越，有出色的科研能力或临床技能，毕业论文有较高水平。

4. 符合以下某一方面者可优先推荐：

①在学习、科研、临床技能等方面取得标志性成果者。

②在奉献、服务与实践方面做出较大贡献，产生一定社会影响者。

③积极参与学生服务和管理工作，在学生中威信高、口碑好、业绩突出者。

④有自强不息、孝老爱亲、长期助人、见义勇为等突出事迹者。

⑤具有特殊专长，并相应取得省部级及以上奖励或荣誉者。

#### 四、评选形式

1. 学院推荐：班级召开推介宣讲会，收集学生事迹及其它相关材料上报学院。学院组织相关人员对各班推荐学生进行评议，公示，按照规定名额确定候选人提名名单。

2. 个人自荐：符合上述评选条件的研究生在未得到学院推荐的情况下，可以以自荐的形式在规定时间内直接上报研究生工作部，由研究生工作部进行评议。

以上评选工作结束后于**5月9日中午12:00前**将候选人的申报材料报送研究生工作部。

## 五、评选步骤

1. 研究生工作部审核，确认初审结果。
2. 网络投票环节。通过研究生工作部微信公众号进行网络投票。
3. 现场投票环节。分为和平街校区、良乡校区两个投票区，对候选人进行现场投票。
4. 专家评议组及研究生评选代表根据入围选手票选及答辩情况确定十大人物奖获得者。
5. 对最终获奖者颁发荣誉证书及奖品。“十大”获奖者将自动认定为本年度优秀毕业生。

## 六、申报材料

1. 《参评申请表》电子版及学院签章的纸质版各一份（申请表电子版请以“**申请人姓名-2018 十大评选**”命名）。
2. 《参评申请表》中填写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文章仅复印首页）。学院推荐候选人的支撑材料由该学院先行审核。
3. 参评人员电子版生活照一张（人物清晰特写为主；**照片名称：申请人姓名-学院**；图像大小要求2M以上）。
4. 初审申请表请于**5月9日中午12点前**上交，电子材料发至 [bucmyangong@163.com](mailto:bucmyangong@163.com)（以学院为单位，申请表电子版、

生活照电子版以压缩包形式发送，压缩包命名“2018 十大评选-学院”，压缩包内申请人材料文件夹分别以“申请人姓名-学院”命名；**自荐申报**，申报表和照片统一归入文件夹后以压缩包形式发送，以“2018 十大评选-姓名-自荐”命名)；**纸质版申请表盖章后**和相关材料一同送至和平街校区研究生院 231 办公室。

电子版和纸质版申报材料任缺一者，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 七、各推荐候选人名额分配表

中医学院：3-4 名；中药学院：2-3 名；针灸推拿学院：1 名；生命科学学院：0-1 名；管理学院：1 名；护理学院：0-1 名；人文学院：0-1 名；第一临床医学院：3-4 名；第二临床医学院：1-2 名；第三临床医学院：1 名；中日友好医院：1 名；广安门医院：1 名；西苑医院：1 名；北京中医医院 1 名；台港澳：0-1 名；外籍：0-1 名。

请各学院严格把关，事迹描述详实可信，确有榜样效应，宁缺毋滥。

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工作部

2018 年 4 月 24 日



附件：2018 年研究生十大人物评选参评申请表

**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闪亮校园，毕业之星”十大人物评选申请表**

姓 名		性 别		学 院		学 号	
国籍/民族		政治面貌		导 师		电 话	
学历层次		就业意向			特长爱好		
毕业寄语							
申请奖项	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闪亮校园，毕业之星”十大人物						
在读经历	读研期间学习、科研或社会工作、志愿服务经历与收获，（100字内） 1. 2. 3. 4. 5.						
所获奖项	列举3条你认为最重要的奖项 1. 2. 3.						
个人突出事迹	500字以内（请挑选你认为最有影响力或能重点突出个人特色的事迹进行生动详实描述）						
导师意见				学院意见			
	签章				签章		

备注：1. 该奖项主要表彰研究生在读期间，在学习、学术、学生工作、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特殊事件等过程中表现突出，有表率作用的个人。

2. 此表及照片（以人物特写为主的生活照）请报至学院或研工部。请各学院将纸质版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汇总后于2018年5月9日前交至研究生工作部。

3. 请勿变动此表排版和格式，支撑材料过多可以另附页。